涟水县交通运输局文件

涟交发〔2024〕6号

关于做好2024年全县交通运输系统

春运工作的通知

系统各单位：

　　2024年春运从1月26日开始，至3月5日结束，共40天，春运是事关人民群众美好生活的民心工程，为深入贯彻国家和省、市决策部署，充分发挥综合运输协同优势，全力打造“平安春运、便捷春运、温馨春运”，确保春运期间“人享其行、物畅其流”，现就做好2024年春运工作通知如下：

　　一、统筹做好运输组织工作

**（一）开展客流调查及预测工作。**要加强综合运输春运客流动态分析研判，认真分析本地区2024年春运客运市场的特点，准确把握春运探亲流、务工流、旅游流、学生流等时空分布特点，统筹做好综合运输资源配置。要持续加强交通运行监测，强化铁路、公路等客票预售和候补信息实时跟踪，加强高峰时段骨干路网和枢纽运行监测，实时优化调整运输组织方案，增强运输组织弹性韧性。要多渠道及时发布预警提醒信息，引导公众合理安排出行计划，错峰避峰出行。

**（二）科学调配运力资源。**要做好运力储备，指导运输企业根据需求变化特点，充分挖掘运能潜力，科学安排班次计划，提高综合运输效能。要加强重点客运枢纽场站、旅游景区景点等重点区域运力投放和组织调度，通过加密运力班次、开行区间车、大站快车、定制公交、定制客运等方式，最大程度满足旅客运输需求。要强化综合运输衔接，加强道路客运、城市公共交通与干线运输，特别是与高铁的运输衔接，畅通出行“最先和最后一公里”。要加大城乡地区运输服务保障力度，适时增开农村客运、城乡公交，满足农村群众赶集、农忙等出行需求。要继续做好春运期间农民工返乡返岗、高校学生离校返校“点对点”运输保障，健全与人社、教育、卫健、公安等部门联动机制，了解掌握农民工、高校学生等群体集中出行需求，组织实施“春风行动”“春暖农民工”等服务行动，确保农民工安全有序返乡返岗，学生顺利舒畅离校返校。

**（三）关心关爱重点群体出行。**要加大“老幼病残孕”等重点群体出行关心关爱力度，积极联合共青团员志愿者，在客运站等出行聚集场站设置志愿服务工作点，为有需要的重点群体在购票乘车、搬运行李等方面提供帮助，助力温馨出行。要会同工会组织开展深入基层送温暖活动，关心关爱一线交通运输职工，对春节假期在岗职工开展走访慰问，进一步扩大春运暖心关爱服务覆盖面。

　　二、优化出行服务品质

**（四)引导旅客有序流动。**要强化与文化和旅游部门的沟通协调，适时监测本地景点门票售卖情况，及时共享热门线路、重点景区游客来源、规模、出行方式等信息，引导旅客合理选择出行路线、时间和目的地，避峰错峰出行。要加强运输组织，科学调配运力，鼓励客运企业开行旅游专线、旅游直通车等，指导相关汽车租赁企业加大租赁车辆投放调度并加强维护，多渠道满足游客旅游出行需求。

　　三、做好路网保通保畅

**（五）提高路网通行效率。**加强公路、桥梁和主要瓶颈、拥堵路段等关键节点运行监测力度。加强防冻防滑材料储备，加强对养护应急机械、设备的管理和保养，遇有突发情况按规定启动应急预案，做好恶劣天气条件下交通管控绕行方案制定及发布，降低因交通管控导致的交通拥堵影响。要坚持24小时值班值守，严格落实督办转办、一事一协调、信息报送等制度，确保路网通畅。

**（六）加强重点物资保障。**要充分发挥交通物流保通保畅工作机制作用，加强与公安等部门的沟通协作，深入分析研判春运及今冬明春重点物资和民生物资运输流量流向和需求特点，科学精准制定运输保障计划。要统筹调度各种运输方式资源，加强供需精准对接和运输组织高效衔接，严格执行鲜活农产品运输“绿色通道”政策。要鼓励物流企业灵活采取错峰休假、发放加班补贴等方式保持春节假日期间人力、运力稳定，全力保障重点物资和民生物资顺畅通行。

**（七）保障城乡末端交通物流正常运转。**要深化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完善县乡村三级农村物流网络，提高农村邮政快递通达率和服务水平，促进农产品进城和农资、“年货”等消费品下乡双向流通，保障春运期间城乡末端配送服务不中断。

**（八）保障交通网络“大动脉”和“微循环”畅通。**要强化重点运输通道监测和优先保障，确保人流聚集区域等重点客运通道和重点物资运输通道畅通。要加强拥堵路段疏导和现场管控，确保公路通行安全畅通有序。要加强重点港口码头、航道、通航建筑物等巡检巡查，确保水路通道畅通有序。要畅通物流末端“微循环”，保障各类民生物资有序寄递。

　　四、强化安全应急保障

**（九）开展隐患排查整治。**加大春运安全隐患排查力度，针对农村客运、重点路桥、客运枢纽场站、城市公共汽车、港口码头、重要航段和重点船舶等关键节点，以及司乘人员安全文明驾驶教育培训等重点问题，深入开展安全隐患排查，建立健全重大安全风险清单和重大事故隐患台账，逐一整改落实，确保春运安全有序。要督促城市公交企业切实加强运营管理和调度，全面排查轮胎、制动等关键设施设备安全隐患，坚决防止风险演变和隐患升级。

**（十）加强安全督导检查。**要将安全督导检查贯穿春运全过程，综合采取部门联合检查、区域交叉检查、行业自查等多种形式，聚焦“两客一危”车辆、重型货车、四类重点船舶等重点领域、重点部位和关键环节，深入基层一线开展安全检查，确保交通工具、安全设施设备状态良好。要加强从业人员安全培训教育，针对可能发生的大雾团雾、极端恶劣天气、自然灾害以及各种突发事件，加强防御性驾驶和安全防护培训，提高驾驶员应急处置操作能力。要督促运输企业加强营运车辆和驾驶员监控管理，及时提醒纠正违规驾驶行为。要强化与公安等部门协同监管和执法协作，严禁营运车辆疲劳驾驶、超速行驶等违法行为。

**（十一）加大执法检查力度。**要会同公安、市场监管等部门加强联合执法，加大客运场站、港口码头、农村地区等重点场所执法力量投入，依法从严查处客车非法营运、异地违规运营、违法超限超载运输、非法从事网约车营运、恶意涨价等行为。要加强道路客运跨区域违规运营治理，严格查处线路两端均不在车籍地运营、动态监控不在线运营、包车未按照备案事项运行等违规行为。

**（十二）强化应急处置。**要建立健全春运气象信息共享机制，通过多种渠道及时准确发布天气预报预警信息。要加强各类突发事件的动态监测、预警研判和应急演练，提早做好应急处置预案和应急物资准备工作，切实提高应急处置能力和水平。出现极端恶劣天气不具备安全运营条件时，应停尽停、应关尽关，坚决杜绝涉险运输、冒险运营。要督促交通运输经营者及相关运营单位提前将融雪除冰物资、装备摆放至关键点位，及时妥善做好除冰除雪、车辆分流和人员疏散等工作，最大限度防范次生灾害。要严格执行春运值班值守和信息报送制度，确保信息畅通、做好应对处置。　　**（十三）做好重点传染病防控。**要督促交通运输经营者及相关运营单位认真做好客运场站、交通运输工具的清洁消毒和通风换气等工作。要督促客运经营者做好一线从业人员健康监测，避免带病上岗、交叉感染。要倡导公众出行保持良好卫生习惯，倡导旅客进入客运场站以及乘坐客车、公交车等公共交通工具时科学佩戴口罩，同时为旅客健康出行提供适当便利和服务。

　　五、加强春运组织领导

**（十四）建立健全组织和联络机制。**成立春运工作领导小组（附件1），健全完善突发情况应急指挥调度机制，严格执行春运值班值守和信息报送工作，明确春运工作负责人、具体经办人和联络方式。要实行24小时值班值守制度，建立健全定期调度、督办转办、一事一协调等工作机制，建立定期议事和重大情况报告制度，及时发现并协调解决突发事件和重大问题。要加强与发改、卫健、公安、气象等部门的沟通协调，建立跨部门协调工作机制，加强信息沟通和资源共享，统筹推进春运服务保障和安全生产各项工作，确保春运各项工作平稳有序。

**（十五）强化新闻宣传引导。**要充分发挥“车、船、路、港、站”等综合运输春运服务保障窗口作用，及时发布出行服务信息，引导公众文明出行。要结合实际开展形式多样的主题宣传活动，积极宣传基层一线服务人员舍小家、顾大家的职业操守和奉献精神，着力展示交通运输部门服务群众的良好形象，为春运工作营造良好氛围。要畅通旅客申诉渠道，提高电话服务质量，及时回应群众关切，切实维护广大旅客合法权益。

**（十六）做好春运总结和统计上报工作。**要科学编制春运期间路网调度、运输组织、安全应急、疏堵保畅方案。建立2024年春运工作联系表（附件2），按照省市县要求切实做好春运统计工作，并按时上报春运数据（联系人：周连生，电话：13915125815)。春运结束后，要对春运工作进行全面总结，形成工作报告。县局春运办电话：0517-82321049。

　　附件：

　　1、涟水县交通运输局2024年春节运输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名单

　　2、2024年全县交通运输系统春运工作联系表

涟水县交通运输局

2024年1月24日

　　（此件公开发布）

涟水县交通运输局办公室　 2024年1月24日印发

附件1：

涟水县交通运输局2024年春节运输工作

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名单

组　长：禹成余　县交通运输局党委书记、局长

副组长：李海东 县交通运输局党委委员、副局长

　　　　万洪涛 县交通运输局党委委员、副局长

　　　　卢明磊 县交通运输局党委委员、县公路事业发展

　　　　　　　　中心主任

　　　　别大海 县交通运输局党委委员、总工程师

成 员：刘 伟　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大队长

　　　　童金平　县港航事业发展中心主任

　　　　张静扬 涟水县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涟水交通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总经

　　　　　　　　理

　　　　刘志国　局办公室主任

　　　　查燕飞　局安全管理科科长

　　　　朱礼军 局政策法规科科长

　　　　沈 凯 局建设管理科科长

　　　　唐 伟 局综合计划科科长

　　　　章晓锋 局财务审计科科长

　　　　袁中伟 局办公室副主任（宣传教育科科长）

　　　　朱国广 局交通战备科科长

　　春运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主 任：万洪涛 县交通运输局党委委员、副局长

　　副主任：刘 伟 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大队长

成 员：王 东 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总支副

　　　　　　　　书记

　　　　　　朱 亮 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副大

　　　　　　　　　　队长

　　　　　　姜 军 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副大

　　　　　　　　　　队长

　　　　　　李继峰 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副大

　　　　　　　　　　队长

　　　　　　李 炜 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副大

　　　　　　　　　　队长

　　　　　　石 强 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副大

　　　　　　　　　　队长

　　　　　　张 兵 县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副主任

　　　　　　左 峰 县港航事业发展中心副主任

附件2：

2024年涟水县交通运输系统春运调度指挥联系表

填报单位（盖章）：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职　务 | 办公电话 | 移动电话 |
|  |  |  |  |
|  |  |  |  |
|  |  |  |  |
| 值班电话 |  | | |